

永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永城管〔2023〕67号

办理结果：A

关于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23437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

毛明燕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吉山至西门桥头绕城公路安装路灯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永安市绕城公路路段属于国道205线，道路权属单位为三明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永安分中心，路政管理单位为永安市交通运输局，是按公路规范标准设计建设的，使用功能主要是满足过境车辆的通行。由于该道路的服务功能及设计标准与市政道路差别较大，且不在建成区，权属不属于我市，不宜将其纳入市政道路体系。

一般国省道道路及附属设施均由权属单位建设，公路标

准没有硬性要求安装路灯，需要照明提升的均由地方自行解决。永安市绕城公路吉山至霞鹤路段约 4 公里，经现场初步查看，按单侧安装路灯测算，约需 100 盏，造价约 80 万元。因近年来市政设施建设及维护资金紧张，我局将进一步对该路段进行调研，并将项目情况向市政府相关领导汇报。

最后，衷心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您在今后继续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唐成川

联系人：许锋

联系电话：3852747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和法制委（2份）、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。
